

共青团云南省委

关于在城市青年之家开展流动团员 主题团日活动的通知

各州（市）团委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，学习贯彻团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，落实共青团云南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，结合“学党史、强信念、跟党走”学习教育的要求，认真落实“我为青年做件事”实践活动具体部署，做好流动团员服务管理工作，规范团内组织生活，严肃团员政治纪律。经团省委研究决定，现将在城市青年之家开展流动团员主题团日活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安排

以城市青年之家为载体，加强城市流动团员及青年的思想引领、服务管理，开展爱国主义教育、党史团史教育、团内基本制度学习、青年创新创业经验分享等。开展形式包括学习座谈、宣讲交流、理论研讨、征文演讲、入团仪式、实践体验、志愿服务等。各级团组织要结合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部署，到下沉地辖区青年之家参加相关活动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双月第一个星期的周末。

三、活动范围

城市青年之家。

四、活动参考主题

(一) 开展“学党史、强信念、跟党走”主题团日活动。

(二) 学习党史、团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。

(三) 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有关活动。

(四) 开展“永远跟党走，奋进新时代”经验分享会。

(五) 参加“青年大学习”。

(六) 开展青年创新创业交流分享。

其他主题可以根据各地实际情况确定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 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在城市青年之家开展流动团员主题团日活动，是加强流动团员教育管理的重要抓手，是落实团内制度的重要载体。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督促制定相关工作计划，依托“青年之家”云平台做好活动发布、组织、记录等，努力扩大此项工作的影响力，形成品牌效应。

(二) 聚焦主题，创新载体。要在主题团日活动的 content 设计上下功夫，形式创新上下功夫，突出主题上下功夫，充分体现活动特色和青年特点，按照时间节点策划、组织和开展好主题团日活动。要尊重青年主体地位，把突出思想内涵与创新活动载体紧密结合起来，采用青年喜闻乐见、易于接受的方式，增强主题团日活动对青年的吸引力和感染力。

（三）增强引导，形成氛围。要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，强化正面教育和引导，积极壮大主流舆论声音。各级各类团属媒体要扎实开展好新闻宣传工作，开设系列专栏和话题，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持续宣传报道，充分利用“青年之家”云平台、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进行线上线下同步展示，形成积极参与的舆论氛围。

（四）加强管理，注重实效。各级团组织要切实加强对城市青年之家的日常管理，充分利用“青年之家”云平台进行监督，提高主题团日活动开展的质量和实效。要严格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，坚持务实节俭，防止形式主义。要注意加强安全管理，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相关防控措施，确保活动开展安全有序。

